第四届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暨

第二十三届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

展位施工、消防安全承诺书

展位为： 馆 号，面积 ㎡

参展单位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

现场安全负责人：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1、我公司将切实提高对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安全工作的认识，认真贯彻“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责任明确，措施具体，人员落实；

2、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505号令）》、《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消防、安全工作规定，落实各项防火、安全责任和措施，明确防火、安全负责人，并认真履行职责；

3、严格遵守组委会相关要求，严格按《第四届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暨第二十三届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布展须知》、《第四届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暨第二十三届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展区安全及防火须知》及《参展指南》中规定的施工安全规则进行施工作业；服从大会组委会人员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4、我公司施工人员进入展馆将正确佩戴合格的安全帽；不在展馆内吸烟；保证所搭建展位结构牢固、安全；保证搭建材料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符合环保要求；不在展厅内进行大面积喷漆、刷涂、万能胶粘贴、刮腻子作业；不在展厅内进行现场木结构初加工，只做现场拼接作业；未经许可不使用电锯、切割机、焊机、空压机等；不私自使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组委会要求配置消防器材；展位施工不使用易燃物品；不进行明火作业；不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布展现场；在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做任何搭建，不堆放展位物品，不停放车辆；严格规范展位用电操作；不私拉乱接电源；电工操作人员均持有合格的电工操作证；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均具有相关安全认证；并做到每日安全巡视检查工作，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6、我公司承诺遵守组委会相关音量控制的规定，承诺不组织锣鼓队等各类乐队和礼仪表演人员进入展区，不使用功率放大器等扩音设备，不组织举牌或模型流动广告进入展区，不在本单位承租的展位范围外向观众派发名片和宣传资料，为参展商和观众提供一个良好的参展、参观和交易环境；

7、我公司如因未遵守大会和展馆相关管理规定，所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及音量控制责任，将由我公司及委托的施工单位负责，接受相关处罚，并承担由此给大会及场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8、我公司严格遵守组委会规定的布、撤展时间进馆施工。

　　如有违反以上规定的行为，本施工单位愿意接受组委会、福州海峡国际会展中心及场馆保安的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委托单位（盖章） 被委托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